
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04-17-04A-2025-D-F-E23989

采购人：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10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32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4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66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80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诚E招官网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0月17日 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04-17-04A-2025-D-F-E23989

项目名称: 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预算金额: 207.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 207.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包	标的名称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数量	最高采购限价
1	普通设备类	否	1 项	人民币 171 万元
2	医疗设备类	否	1 项	人民币 36 万元

该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主要具备下述功能: 分析煤炭样品中全水、分析水、热值等项目, 植物检验检疫, 动物疫病检验, 食品化妆品样品前处理等。配备该批仪器后, 实验室上述相关产品的检测能力进一步提升, 技术中心的检测技术支撑能力进一步提升, 为海关监管执法工作提供技术保障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供货期为 30 个自然日, 安装调试期为到货后 30 个自然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供应商须按投标文

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

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其他采购活动。

3)①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②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③投标人所投设备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9月27日至2025年10月1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各投标人须在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节点内登录诚E招官网（<https://www.chengezhao.com>）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3. 方式：

（1）注册：

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获取与下载：

①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②通过审核后，各投标人登录诚E招官网（<https://www.chengezhao.com>）在本项目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3）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08:30-17:30（工作日）。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7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 1 个月/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照采购文件项目概况内容，填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该项不可以承诺函形式进行响应）

5) 投标人承诺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响应函等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

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诚E招（<https://www.chengezhao.com>）等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

3、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农业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等。

4、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国家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监督裁决处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13 号中船宾馆北楼四层 8401 室、8403 室

电话：010-68513070，010-68519967

邮编：10003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大华路 11 号主楼

联系方式：0754-8726626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联系人：汤师彬、黄晓明、陈海荣、宗正月、戚琳

联系方式：0754-885759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汤师彬、黄晓明、陈海荣、宗正月、戚琳

电话：0754-88575991

发布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说明：（1）用户需求书中如有涉及货物品牌及型号，仅供参考，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在质量和性能上不得低于招标文件的要求。（2）用户需求中标注“●”的货物为采购的核心产品。投标人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是确保技术中心煤炭等大宗资源商品，食品等商品检验、动植物检验检疫能力补全和提升的重要需求，在前期已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和论证，对实验室相关配套环境也进行了考察，配备该批仪器设备后，可有效补充技术中心的检测能力，更好为执法监管提供技术支撑，具有明显的社会和经济效应。

- 1、项目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 2、预算金额：人民币 207 万元。

采购包	标的名称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数量	最高采购限价
1	普通设备类	否	1 项	人民币 171 万元
2	医疗设备类	否	1 项	人民币 36 万元

3、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供货期为 30 个自然日，安装调试期为到货后 30 个自然日。

4、本项目顺利完成后，汕头关区口岸煤炭等大宗资源商品、食品等商品检验、动植物检验检疫能力将得到明显提升，能够为关区内大宗资源商品、食品商品监管把关、维护国门生物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全面提升技术中心检验检测核心能力水平，填补与其他直属关技术中心的能力差距。同时也有利于技术中心持续做好商品检测工作、继续保持检测周期优势，保障商品安全顺畅进口，服务保障粤东民生使用和生产需要。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本项目供货期为 30 个自然日，安装调试期为到货后 30 个自然日。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
付款方式	<p>1. 在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并送达合法有效发票(中标合同价的 30%)，并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价的 5%)，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及履约保证金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预付款(中标合同价的 30%)；</p> <p>2. 中标人在货物全部移交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送达的合法有效发票(即中标合同价的 60%)。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货款(中标合同价的 60%)；</p> <p>3. 中标人应当自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开具并送达合法有效发票(中标合同价的 10%)，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货物尾款(中标合同价的 10%)。验收合格支付尾款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p> <p>4. 因财政集中支付延误时间不计算在内，中标人提交付款单据延迟、缺失及账户信息错误的，采购人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采购人不承担延误付款责任。</p>
验收要求	1. 中标人应保证产品是新近出产的（出厂产品生产时间应为 2024 年 9 月 1 日之后）、全新的、未使

	<p>用过的，除非合同另有规定，产品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且成熟的改进，并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或行业标准，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可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并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p> <p>2.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p> <p>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p> <p>4. 如果中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p> <p>5. 仪器设备到货安装后，由中标人负责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计量证书且证书结果显示设备合格并能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相应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履约保证金</p>	<p>收取比例：5%，说明：（1）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价的 5%)；（2）验收合格支付尾款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p>

其他	<p>本项目划分 2 个采购包，项目兼投兼中。</p> <p>项目报价要求，本项目报价表按含税总价及分项进行报价。</p>
----	---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设备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1	1	台式冷冻离心机	<p>一、技术参数</p> <p>1、最高转速：不小于 14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不小于 20000g。</p> <p>▲2、可选最大容量：4x250ml（水平转子）；6x85ml、48x1.5/2ml、20x5ml、48x15ml（固定角转）；10x MTP(酶标板转子)（须提供各转子图文证明资料）。</p> <p>3、温度范围：-9° C 至 40° C；</p> <p>4、软加速/减速功能，具有不少于 10 个加速档和 10 个刹车档，保护敏感样品，避免样品重悬，且可以使所有转子的刹车时间都小于 1 分钟，（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5、控制面板：液晶显示屏，轻触式按键。</p> <p>▲6、具备自动识别转子、限速控制和转子失衡控制等功能。</p> <p>7、可选装 11 种以上不同转子，适用于 0.2mL-250mL 各种试管、离心管、微孔板等，且包含气密性转子，转子的气密性经由相关机构测试并认证。</p> <p>8、具有瞬时离心功能，可选择速度的短时离心功能，可快速完成瞬时离心。</p> <p>9、定速计时功能，可在达到设定速度时才开始计时，确保离心可重复性。</p>

			<p>10、快速制冷功能，只需 15 分钟即可预冷腔体。</p> <p>11、待机冷却功能，离心机盖关闭状态下保持设定温度。</p> <p>12、转子在高速状态下，仍可保持 4° C。</p> <p>13、内置冷凝水槽，避免水珠积聚，防止腐蚀。</p> <p>14、转速、相对离心力和温度可任意设置，离心过程可改变参数值。</p> <p>15、无碳刷、免维护电机，内有压缩机频率调制器和气流调节器，可降低仪器运行时间的震动。</p> <p>二、配置</p> <p>1、符合上述参数要求的台式大容量冷冻离心机：1 台；</p> <p>2、水平转子：1 套；</p> <p>3、4*250mL 吊篮：1 套；</p> <p>4、15mL 和 50mL 离心管适配器各 1 套；</p> <p>5、电源线 1 根；</p> <p>6、维护工具：1 套。</p>
	2	台式冷冻离心机	<p>一、技术参数</p> <p>1、最高转速：不小于 14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不小于 20000g。</p> <p>▲2、可选最大容量：4x250ml（水平转子）；6x85ml、48x1.5/2ml、20x5ml、48x15ml（固定角转）；10x MTP(酶标板转子)（须提供各转子图文证明资料）。</p> <p>3、温度范围：-9° C 至 40° C；</p> <p>4、软加速/减速功能，具有不少于 10 个加速档和 10 个刹车档，保护敏感样品，避免样品重悬，且可以使所有转子的刹车时间都小于 1 分钟，（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5、控制面板：液晶显示屏，轻触式按键。</p> <p>▲6、具备自动识别转子、限速控制和转子失衡控制等功能。</p> <p>7、可选装 11 种以上不同转子，适用于 0.2mL-250mL 各种试管、离心管、微孔板等，且</p>

			<p>包含气密性转子, 转子的气密性经由相关机构测试并认证。</p> <p>8、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可选择速度的短时离心功能, 可快速完成瞬时离心。</p> <p>9、定速计时功能, 可在达到设定速度时才开始计时, 确保离心可重复性。</p> <p>10、快速制冷功能, 只需 15 分钟即可预冷腔体。</p> <p>11、待机冷却功能, 离心机盖关闭状态下保持设定温度。</p> <p>12、转子在高速状态下, 仍可保持 4° C。</p> <p>13、内置冷凝水槽, 避免水珠积聚, 防止腐蚀。</p> <p>14、转速、相对离心力和温度可任意设置, 离心过程可改变参数值。</p> <p>15、无碳刷、免维护电机, 内有压缩机频率调制器和气流调节器, 可降低仪器运行时间的震动。</p> <p>二、配置</p> <p>1、符合上述参数要求的台式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1 台;</p> <p>2、水平转子: 1 套;</p> <p>3、4*250mL 吊篮: 1 套;</p> <p>4、15mL 和 50mL 离心管适配器各 1 套;</p> <p>5、电源线 1 根;</p> <p>6、维护工具: 1 套。</p>
	3	刀式研磨仪	<p>一、技术参数</p> <p>1、进样尺寸小于 130mm, 匀浆后出样尺寸小于 0.3mm;</p> <p>2、样品处理量, 0L-4L;</p> <p>3、刀头转速, 500-4000rpm, 转速数字显示且连续可调;</p> <p>4、研磨时间设置, 1 秒到 9 分钟 59 秒, 时间数字显示且连续可调;</p> <p>5、转刀: 双层四叶头, 可用于大块样品的粗粉碎及精细粉碎;</p> <p>6、转刀直径: 不小于 175mm, 高度 ≤ 5cm;</p>

			<p>7、可干磨、湿磨及令冻研磨，底座有防水保护设计并具有导流槽；</p> <p>▲8、材质要求:转刀采用不锈钢制、钛制（钛制转刀需要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研磨容器采用耐压热的聚丙烯或玻璃制；</p> <p>9、电机功率不小于 1500W；</p> <p>10、可匀浆牛筋、带皮的肉、猪肠等韧性样品。</p> <p>二、配置：</p> <p>1、耐压热塑料容器： 2个</p> <p>2、转刀：不锈钢制，1把；</p> <p>3、转刀：钛制，1把；</p> <p>4、重力顶盖，带溢流渠：1个；</p> <p>5、PP 重力顶盖：1个；</p> <p>6、标准顶盖：3个；</p> <p>7、样品刮刀：3把；</p> <p>8、食品专用研磨套件1套。</p>
	4	全自动氮吹浓缩仪	<p>一、技术参数</p> <p>1、可同时对不少于 48 个样品进行快速浓缩。</p> <p>★2、涡旋剪切气吹技术、斜向吹扫样品，氮气吹扫针无须随时间下降伸入样品管内部。（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3、具有至少 48 个 45 度倾斜浓缩喷嘴，喷嘴可左右移动，且移动范围不小于 20 mm，以保证样品管适用范围足够宽。</p> <p>4、仪器至少具有 6 排喷嘴控制单元，每排的氮吹针数量≥8 个，每一排可通过软件单独控制开启或关闭。（提供软件截图证明）</p> <p>5、标配多功能支架，多种不同规格的样品管可同时使用同一个支架而不必更换支架，匹配不少于 48 位 20(直径)*200（高度）mm 试管支架。</p> <p>6、通过电磁流量阀控制气体流速，流量可调范围要求覆盖 0.5-3.5L/min，步进≤0.1 L/min，此流速可在软件上设置并运行。提供软件设备截</p>

			<p>图证明。</p> <p>7、水浴加热，温度控范围:室温至 90℃，软件界面实时显示实际温度。</p> <p>8、仪器采用触摸屏控制，且触摸屏角度可调节。</p> <p>9、仪器的浓缩平行时间不超过 10%。</p> <p>10、仪器四面（正面、左侧面、右侧面、上面）采用全透明视窗，可随时全面观察样品浓缩状态。提供仪器图片。</p> <p>11、支持方法编程和存储，有不少于手动模式、时间模式、梯度模式、斜率模式，可实现气流量自动控制。</p> <p>12、方法存储，在梯度模式、斜率模式下，每种模式至少可存储 20 个方法，便于快速调取常用方法。提供二种模式的方法列表截图证明。</p> <p>13、仪器具备温度、流量校准功能。提供温度、流量校准的软件截图证明。</p> <p>14、任何时候开启浓缩仪样品盖板，仪器自动暂停吹扫，合上盖板后仪器自动恢复运行模式。</p> <p>二、配置：</p> <p>1、符合上述参数要求的全自动氮吹浓缩仪 1 台；</p> <p>2、48 位或以上 16mm 直径样品管架 1 个；</p> <p>3、24 位或以上 30mm 直径样品管架 1 个；</p> <p>4、控制软件 1 套；</p> <p>5、接头、进气管、废气管各 2 套；</p> <p>6、喷嘴 2 套。</p>
	5	纯水/超纯水机	<p>1、系统以自来水为进水，连续生产纯水水和超纯水，由各自独立可拼接的预处理系统、纯水系统和超纯水系统组成，加配超滤预处理系统和电导率测试系统。（提供超滤预处理系统实物图和产品彩页）</p> <p>▲2、纯水最大产水流速：不小于 35 L/h。</p> <p>3、超纯水水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阻率：18.2 MΩ · cm @ 25 ° C •TOC：≤5 ppb

			<p>▲4、标配 50L 水箱，额外配套 1 个外置 3.5L 可拆卸透明水箱，纯水存储总容量不得小于 53.5 L（提供产品彩页和产品实物图证明）</p> <p>5、3.5L 水箱可轻松拆卸，并可清楚的识别水箱内的液位情况。（提供产品彩页和实物图证明）</p> <p>6、纯水制备期间反渗透膜会在水箱注水前和系统闲置时自动冲洗，保障纯水的稳定水质，超纯水的自动循环会经过光氧化紫外灯和精滤柱。彩页上需体现此功能。</p> <p>7、精滤柱内含离子树脂或合成活性炭，用于去除水中的离子或痕量有机污染物。</p> <p>8、超纯水分配流速：最高达 1.6L/min，并支持无级调节流速至逐滴取水。</p> <p>9、精纯柱及 TOC 精纯柱采用“旋转&锁紧”的设计。</p> <p>10、内置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用于氧化有机污染物及杀菌。使用期间无需更换，最高使用寿命可达 7 年。</p> <p>▲11、超纯水一体化系统可拆分为独立的纯水系统与超纯水系统，拆分的超纯水系统可灵活安装于不同实验室的任意位置而无需考虑纯水管路的安装位置，也无需安装进水设备。（提供产品彩页图文和产品实物图证明）</p> <p>★12、配置符合 USP/EP 超纯水测量要求的电导率仪，支持电导率，电阻率，TDS，盐度等多种测量模式直接显示。可存储不少于 30 个符合 GLP 要求的数据，包括时间/日期，电极 ID，样品 ID 等。（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二、配置：</p> <p>1、自来水超滤系统 1 台；</p> <p>2、预处理系统 1 套；</p> <p>★3、纯水系统 1 台；（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	--	--	---

			<p>★4、超纯水系统 2 台；（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5、超滤柱 2 根；</p> <p>6、预处理纯化柱 2 根；</p> <p>7、反渗透纯化柱 2 根；</p> <p>8、精滤柱 2 根；</p> <p>9、3.5L 透明水箱 3 个；</p> <p>10、50L 水箱 1 个；</p> <p>11、终端过滤器 2 个；</p> <p>12、外置超纯水电导率仪 1 套（含同品牌流通池）。</p>
	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p>一、技术参数：</p> <p>1、配备双光束的光学系统；</p> <p>2、配备双光栅单色器，象差校正型切尼尔—特纳装置；</p> <p>▲3、测试波长范围：185-900nm；</p> <p>4、衍射光栅刻线数：不低于 1300 lines/mm；</p> <p>▲5、波长准确性：±0.1nm（656.1nm），±0.3nm（全波段）；</p> <p>▲6、波长重复精度：±0.05nm；</p> <p>▲7、波长扫描速度：波长移动速度：不低于 12000nm/min；最大扫描速度：不低于 3000nm/min；</p> <p>▲8、杂散光：KCl < 1%T（198nm），NaI < 0.00005%T（220nm），NaNO₂ < 0.00002%（340nm, 370nm）；</p> <p>9、测光方式：双光束测光方式；</p> <p>10、测光范围：吸光度：-8.5~8.5 Abs；</p> <p>11、光度准确性：±0.002Abs（0.5Abs），±0.003Abs（1Abs），±0.006Abs（2.0Abs），±0.3%（0~100%T）；</p> <p>12、光度重现性：±0.001Abs（0.5Abs），±0.001Abs（1Abs），±0.003Abs（2Abs），±0.1%T；</p> <p>13、噪音：不大于 0.00005Abs RMS（500nm）；</p>

			<p>14、基线稳定性 < 0.0003Abs/hour, 基线平直度: ±0.0004Abs (200-860nm);</p> <p>15、记录范围: 吸光度: -10~10 Abs; 透射率: ±1012%;</p> <p>16、漂移: 小于 0.0003Abs/h。</p> <p>二、配置:</p> <p>1、主机配工作站 1 套;</p> <p>2、控制终端 1 台: 不低于单核主频 3.3GHz、10核 10 线程的处理器, 不低于 32G DDR5 内存, 不低于 1T 硬盘, 含正版能与仪器软件兼容的操作系统, 不低于 27 寸显示屏;</p> <p>3、数据输出终端 1 套: 激光打印, 具备自动双面输出功能, 速度不低于 29 页/分;</p> <p>4、自动六联池架一套, 石英比色皿 4 对 (1cm 厚度 4 对和 2cm 厚度 1 对), 备用氙灯、卤素灯、钨灯各一套。</p>
	7	全自动水分仪	<p>一、技术参数</p> <p>▲1、采用电热鼓风加热方式, 具备通氮功能;</p> <p>▲2、一次性可完成不少于 36 个以上样品的全水分或分析水分测试;</p> <p>★3、具备自动称量、自动控温控时、自动控制测试气氛、检查性实验、结果自动计算等功能, 放入样品后可自动完成整个测试过程。</p> <p>4、内置 0.1mg 高精度电子天平, 有单个称量和批量称量两种称量模式; (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5、采用 PID 控温算法;</p> <p>6、采用上开式炉门设计, 炉门可自动开闭, 并可手动控制样盘旋转;</p> <p>7、具有断电自动记忆功能, 测定过程中途断电不会丢失测试数据, 通电后可继续完成试验;</p> <p>8、工作站软件可实现登录权限管理, 实验过程信息全记录, 测试数据可联网传输;</p> <p>9、适应煤种: 烟煤、无烟煤、褐煤;</p>

			<p>10、测试方法：空气干燥法、通氮干燥法；</p> <p>11、适应样品$\leq 6\text{mm}$ 全水分样品（10~12）g，$\leq 0.2\text{mm}$ 分析水样品（0.9~1.1）g；</p> <p>▲12、测试时间符合 GB/T 211-2017 要求；</p> <p>13、最高温度 200℃。14、控温精度$\pm 2^\circ\text{C}$。</p> <p>二、配置</p> <p>1、主机 1 套；</p> <p>2、控制终端 1 台：不低于单核主频 3.3GHz、10 核 10 线程的处理器，不低于 32G DDR5 内存，不低于 1T 硬盘，含正版能与仪器软件兼容的操作系统，不低于 27 寸显示屏；</p> <p>3、数据输出终端 1 套：激光打印，具备自动双面输出功能，速度不低于 29 页/分；</p> <p>4、钢瓶压力表和气管 1 套。</p>
	8	●量热仪	<p>一、技术参数</p> <p>★1、采用双主机，可同时检测两个样品；（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2、具备氧弹自动升降、自动识别氧弹编号、机上自动充氧和放气、自动检测充氧压力、自动定量内筒水量功能，测试全过程自动完成；</p> <p>3、单样测试时间不大于 15 分钟；</p> <p>▲4、激光点火技术或点火丝技术；</p> <p>5、半导体或压缩机制冷，制冷和加热双向智能控温；</p> <p>6、采用高硼硅玻璃一体化制作的定量水杯；</p> <p>7、测试仪主机与控温水箱一体化结构；</p> <p>▲8、配置多路传感器，可随时监测各项运行参数，智能判断故障；</p> <p>9、测试软件可实现登录权限管理，实验过程信息全记录，测试数据可联网传输；</p> <p>10、精密度：$\text{RSD} \leq 0.10\%$；</p> <p>11、热容量波动：一年内$\leq 0.20\%$；</p> <p>12、温度分辨率：0.0001°C。</p> <p>二、配置</p>

			<p>1、主机 1 套；</p> <p>2、控制终端 1 台：不低于单核主频 3.3GHz、10 核 10 线程的处理器，不低于 32G DDR5 内存，不低于 1T 硬盘，含正版能与仪器软件兼容的操作系统，不低于 27 寸显示屏；</p> <p>3、数据输出终端 1 套：激光打印，具备自动双面输出功能，速度不低于 29 页/分；</p> <p>4、氧弹 4 个，氧弹坩埚 10 个，点火丝 20 盒；</p> <p>5、苯甲酸标准物质 200 片；</p> <p>6、钢瓶压力表和气管 1 套。</p>
	9	超纯水仪	<p>一、技术参数</p> <p>1、以自来水为进水，连续生产纯水水和超纯水，由各自独立可拼接的预处理系统、纯水系统和超纯水系统组成，加配超滤预处理系统和电导率测试系统；</p> <p>▲2、纯水最大产水流速：不小于 35 L/h；</p> <p>3、超纯水水质：电阻率：18.2 MΩ · cm @ 25 °C，TOC：≤5 ppb；</p> <p>▲4、标配不小于 50L 水箱，额外配套 1 个外置不小于 3.5L 可拆卸水箱，纯水存储总容量不得小于 53.5L；</p> <p>5、3.5L 水箱可轻松拆卸，并可清楚的识别水箱内的液位情况；</p> <p>6、纯水制备期间反渗透膜会在水箱注水前和系统闲置时自动冲洗，保障纯水的稳定水质，超纯水的自动循环会经过光氧化紫外灯和精滤柱；</p> <p>7、精滤柱内含离子树脂或合成活性炭，用于去除水中的离子或痕量有机污染物；</p> <p>8、超纯水分配流速：最高达 1.6L/min，并支持无级调节流速至逐滴取水；</p> <p>9、精纯柱及 TOC 精纯柱采用旋转和锁紧的设计；</p> <p>10、内置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用于氧化有机污染物及杀菌。使用期间无需更换，最高使用寿命可达 7 年；</p>

		<p>▲11、超纯水一体化系统可拆分为独立的纯水系统与超纯水系统，拆分的超纯水系统可灵活安装于不同实验室的任意位置而无需考虑纯水系统的安装位置，也无需安装进水设备；</p> <p>★12、配置符合 USP/EP 超纯水测量要求的电导率仪，支持电导率，电阻率，TDS，盐度等多种测量模式直接显示。可存储不少于 30 个符合 GLP 要求的数据，包括时间/日期，电极 ID，样品 ID 等。（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二、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来水超滤系统 1 个（含 3 根超滤柱）； 2、预处理系统 1 个； 3、纯水处理系统 1 个； 4、超纯水处理系统 1 个； 5、预处理柱 2 根；反渗透纯化柱 2 根；精纯柱 2 根； 6、不小于 50L 水箱 1 个； 7、不小于 3.5L 水箱 1 个； 8、终端过滤器 1 个； 9、超纯水电导率仪 1 套。 <p>备注说明：（1）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2）采购包 1 核心产品为：量热仪。</p> <p>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二、服务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所有货物质量保证期为：自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 4 年。 2.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
--	--	---

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

4. 如果中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

5. 仪器设备到货安装后，由中标人负责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计量证书且证书结果显示设备合格并能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相应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 中标人应提供仪器设备的包装方案、运输方式方案，并购买以采购人为收益人的保险方案。

7. 中标人应提供应急服务响应方案、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

8. 中标人须提供产品的原厂技术文件以及验收要求的校准文件或计量证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中标人须负责提供法定计量证书。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商提供仪器终身维修服务。

三、设备单价最高限价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台/套）
1	台式冷冻离心机	15	1
2	台式冷冻离心机	15	1
3	刀式研磨仪	15	1
4	全自动氮吹浓缩仪	20	1
5	纯水/超纯水机	20	1
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7	1

		7	全自动水分仪	24	1
		8	量热仪	30	1
		9	超纯水仪	15	1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本项目供货期为 30 个自然日，安装调试期为到货后 30 个自然日。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
付款方式	<p>1. 在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并送达合法有效发票(中标合同价的 30%)，并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价的 5%)，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及履约保证金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预付款(中标合同价的 30%)；</p> <p>2. 中标人在货物全部移交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送达的合法有效发票(即中标合同价的 60%)。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货款(中标合同价的 60%)；</p> <p>3. 中标人应当自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开具并送达合法有效发票(中标合同价的 10%)，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上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货物尾款(中标合同价的 10%)。验收合格支付尾款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p> <p>4. 因财政集中支付延误时间不计算在内，中标人提交付款单据延迟、缺失及账户信息错误的，采购人</p>

	<p>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采购人不承担延误付款责任。</p>
验收要求	<p>1. 中标人应保证产品是新近出产的（出厂产品生产时间应为 2024 年 9 月 1 日之后）、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除非合同另有规定，产品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且成熟的改进，并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或行业标准，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可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并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p> <p>2.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p> <p>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p> <p>4. 如果中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p> <p>5. 仪器设备到货安装后，由中标人负责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计量证书且证书结果显示设备合格并能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相应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1）以支票、汇票、本票、

	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价的 5%); (2) 验收合格支付尾款后 30 天内, 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
其他	本项目划分 2 个采购包, 项目兼投兼中。 项目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表按含税总价及分项进行报价。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设备主要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1	1	●多功能酶标仪	<p>一、技术参数</p> <p>1、加样通道数量≥ 4个, 加样针使用一次性加样头;</p> <p>2、加样精确性 $CV \leq 1\%$(100 μ l 时); $CV \leq 0.8\%$(1000 μ l 时);</p> <p>3、样本位采用条式载架, 轨道装载, 实验完成可从工作台面取出, 方便更换; 同时装载样本≥ 128个和通用试剂位≥ 18个(60mL 试剂仓位≥ 20个);</p> <p>4、自动监测试剂余量, 实时监测自动报警;</p> <p>5、加样板位≥ 12个;</p> <p>6、控温板位≥ 12, 独立控温功能;</p> <p>7、微板转运模式: 机械手运送, 在系统内任何位置 30s 内完成;</p> <p>8、洗板头≥ 16通道, 双排洗板头;</p> <p>9、测量范围: 至少配置 405nm, 450nm, 492nm, 630nm 四种滤光片;</p> <p>10、示值稳定性$\pm 0.005A$, 波长示值误差$\pm 3nm$, 波长重复性$\pm 1.5nm$, 吸光度值误差± 0.03, 吸</p>

			<p>光度重复性 1.0%；</p> <p>11、标本加样速度≤2 分钟/96 孔板（含加质控品、阴阳性对照过程）；</p> <p>12、试剂加样速度≤2 分钟/板（100 μ l/每孔）。</p> <p>二、配置</p> <p>1、主机 1 套；</p> <p>2、控制终端 1 台，不低于 6 核心 12 线程、单核主频 4.4GHz 的处理器，不低于 32G DDR5 内存，不低于 1T 硬盘，含正版能与仪器软件兼容的操作系统，独立显卡，DVD/CD-RW，不低于 24 寸液晶显示器；</p> <p>3、数据输出终端 1 套：激光打印，USB 接口，具备自动双面输出功能，速度不低于 29 页/分钟；</p> <p>4、必备操作软件 1 套；</p> <p>5、一次性加样针 1 套。</p>
	2	生物安全柜	<p>一、技术参数</p> <p>★1、30%外排，70%循环；（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p> <p>2、工作区尺寸：宽 1800±100mm，高 700±100mm，深 600±100mm；</p> <p>3、控制器系统：过滤器寿命智能数字化显示，风速显示，紫外灯灭菌时间程序控制，可定时开启及关闭，安全状态显示功能，风速异常报警；</p> <p>▲4、具有节能模式和快速启动模式；</p> <p>▲5、风机系统：使用高性能风机，具有阻力感应补偿功能，在过滤网阻力增加 300%时仍能提供安全风速；</p> <p>6、风速显示：配有高精度风速传感器，实时检测下降风速和流入风速，并在液晶屏上同时实时显示；</p> <p>7、风速：下降气流平均流速>0.30m/s；流入气流平均流速>0.50m/s；</p> <p>▲8、过滤器：配两块 ULPA 超高效过滤器，针对</p>

			<p>0.12 μm 颗粒系过滤效率大于 99.999%；</p> <p>9、照度：>1200Lux；</p> <p>10、噪音：≤67dB；</p> <p>11、操作室：1.5mm 厚的 304 不锈钢一体成形，无接缝，大圆弧角设计，便于清洁；</p> <p>▲12、柜体涂层：柜体外部采用含银离子抗菌涂层，可抑制微生物在柜体表面滋生；</p> <p>▲13、仪器具备预洁净功能，支持分段时间设置。</p> <p>二、配置</p> <p>1、主机 1 台；</p> <p>2、过滤器 2 套；</p> <p>3、含带轮支架一个；</p> <p>4、30W 紫外灯一支。</p> <p>备注说明：（1）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p>（2）采购包 2 核心产品为：多功能酶标仪。</p> <p>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二、服务要求</p> <p>1. 本项目所有货物质量保证期为：自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 4 年。</p> <p>2.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p> <p>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p> <p>4. 如果中标人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p>
--	--	--	---

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中标人承担。

5. 仪器设备到货安装后，由中标人负责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计量证书且证书结果显示设备合格并能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相应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6. 中标人应提供仪器设备的包装方案、运输方式方案，并购买以采购人为收益人的保险方案。

7. 中标人应提供应急响应方案、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

8. 中标人须提供产品的原厂技术文件以及验收要求的校准文件或计量证书。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中标人须负责提供法定计量证书。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商提供仪器终身维修服务。

三、设备单价最高限价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台/套）
1	多功能酶标仪	26	1
2	生物安全柜	10	1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是指：各投标服务供应商。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3.2 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投标人。

3.3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用户需求书；

(3) 投标人须知；

(4) 开标、评标和定标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

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6.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 15 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7 投标的语言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 投标文件编制

9.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封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 备选方案：本项目无备选方案。

1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3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中须包含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附表。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无须提交保证金。

15 投标的截止期

15.1 投标的截止时点为 **2025年10月17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壹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以U盘介质提供，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其中投标文件全文应具备Word可编辑版与PDF扫描盖章版。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6.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及电子版壹份）必须放在同一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内密封，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投标文件”字样。

17.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7.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18.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18.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9 合同的订立

19.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9.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

20 合同的履行

20.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0.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服务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六、 适用法律

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招标投标相关法规、规章、政策。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2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委托合同约定，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交中标服务费。

2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以【货物类】定义，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2.2 采购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八、质疑、答复与投诉事项

23 提出质疑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可参照质疑函范本）：

23.2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3.3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23.4 投标人在上述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于投标人反复多次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进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理由认为该投标人存在恶意扰乱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行为并依法向相关部分提起投诉。

23.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7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平平、吴纯华

电话：0754-88575991

传真：0754-88575991

邮箱：gcglzxzb@163.com

地址：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3 室

邮编：515000

24 质疑答复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涉及对项目招标内容进行修改的会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4.2 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将仅对质疑投标人进行答复，并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24.3 对于质疑内容涉及商业秘密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对该内容作出答复。

25 投诉提起

25.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

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日内向采购人提起投诉。

25.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25.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投诉书制作说明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采购人投诉处理;

25.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6 其他事项

26.1 质疑函和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提供外文书面材料或者外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译本须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7 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国家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监督裁决处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13 号中船宾馆北楼四层 8401 室、8403 室

电 话:010-68513070,010-68519967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1 开标细则

-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开标一览表》内容。
- 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

2 资格审查

- 2.1 资格检查是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条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自查表》（附表1）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才得以进入评标环节，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2 当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重新组织招投标。

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3.1 进入评标环节前，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完成；进入评标环节后，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3.2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

求作出响应。对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做无效投标处理。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3.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通过符合性审查须满足以下条件：

- A. 投标文件关键页（含封面）均有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 B. 投标报价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没有超出限价范围；
 - C. 投标函内容及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D. 投标文件有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E. 投标文件有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投标时）；
 - F. 投标内容无重大（实质性）偏离项目采购需求书的要求；
 - G.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H. 投标文件没有其它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或违反相关法律的内容。
 - I.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4 当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重新组织招投标。

5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当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状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商务技术价格评分。将商务部分得分加技术部分得分加价格部分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依据各采购包综合得分情况分别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6.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一个采购人代表和四个项目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专家从符合要求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整理投标文件、统计评分等工作。

6.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价格评审。

6.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

三、定标

- 7 本项目各采购包分别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1名中标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8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在《中标

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9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10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业主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11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附：评标办法

一、说明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公开招标、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技术、商务和价格需求，由采购代理机构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2 定义

采购人：系指用户单位，即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指本招标文件规定之招标机构，即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评标须知

1 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 关于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

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3 关于评标责任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 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是该投标人的项目主管部门或是该投标人的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三、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四、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1%-2%	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 30%以下的，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比例在 30%（含）以上的，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适用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所采用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	计算公式
---	----	------	-----	------

号			除比例	
1	节能、环保产品	——	1%-2%	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 30%以下的，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比例在 30%（含）以上的，对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适用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所采用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评分标准和权重

1 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各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在详细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价格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1) 商务得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2) 技术得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3) 价格得分:

a.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b.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c.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采购人以项目的最高限价作为招标最高控制价，高于最高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如投标人有提供价格优惠的，以优惠后的价格作为投标报价。

d.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e.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 30

2 权重分配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20%	50%	30%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20%	50%	30%

3 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

五、附件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3：商务评分表

附表 4：技术评分表

附表 5：价格评分表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 1 个月/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按照采购文件项目概况内容，填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该项不可以承诺函形式进行响应）
5		参照响应函等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10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①表中只需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②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不符合”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③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无需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采购包2（医疗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	------	------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 1 个月/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按照采购文件项目概况内容，填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该项不可以承诺函形式进行响应）
5		参照响应函等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10	特定资格要求	①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②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③投标人所投设备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11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①表中只需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
- ②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不符合”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 ③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无需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 2. 符合性检查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 标 人 A	投 标 人 B	...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2	法定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3	报价要求	1)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规定； 2) 单个设备报价未超过预算单价； 3) 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4) 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4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7	实质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实质性响应。			
8	其他	1)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 投标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①表中只需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②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不符合”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③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无需进行技术商务评审。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2	法定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3	报价要求	1)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规定； 2) 单个设备报价未超过预算单价； 3) 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4) 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4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7	实质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实质性响应。			
8	其他	1)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 投标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①表中只需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②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不符合”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③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无需进行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 3. 商务评分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项目	评分内容范围	分值
1	商务 评审	产品业绩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的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与投标产品相同的销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有效合同指能够计满本采购包所有投标产品的销售业绩（所有投标产品不在同一份合同里销售的，需多份合同计满所有投标产品方可按 1 份有效合同计分），同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必须有用户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标的主要采购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合同签订日期）复印件。日期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或专家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5
2		质保期服务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不少于 4 年的得 1 分，质保期达到 5 年的得 2 分，质保期达到 6 年或以上的得 3 分，不完全满足需求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3
3		交货期	投标人承诺交货期提前的，每提前 1 天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可得 5 分，不提前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5
4		安装调试期	投标人承诺安装调试时间提前的，每提前 1 天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可得 5 分，不提前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5
5		产品生产日期	投标人承诺出厂产品生产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 日之后，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完全满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2
合计				20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项目	评分内容范围	分值
1	商务 评审	产品业绩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的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与投标产品相同的销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有效合同指能够计满本采购包所有投标产品的销售业绩（所有投标产品不在同一份合同里销售的，需多份合同计满所有投标产品方可按 1 份有效合同计分），同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必须有用户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标的主要采购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合同签订日期）复印件。日期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或专家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5
2		质保期服务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不少于 4 年的得 1 分，质保期达到 5 年的得 2 分，质保期达到 6 年或以上的得 3 分，不完全满足需求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3
3		交货期	投标人承诺交货期提前的，每提前 1 天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可得 5 分，不提前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5
4		安装调试期	投标人承诺安装调试时间提前的，每提前 1 天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可得 5 分，不提前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5
5		产品生产日期	投标人承诺出厂产品生产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 日之后，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不完全满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提供承诺函）	2
合计				20

附表 4. 技术评分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项目	评分内容范围	分值
1	技术 评审	重要技术 参数响应 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设备技术参数要求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 21 条）：所投产品全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6.8 分，每负偏离 1 条扣 0.8 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6.8
2		一般技术 参数响应 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未标注“★”或“▲”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 152 条）：所投产品全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5.2 分，每负偏离 1 条扣 0.1 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5.2
3		质量保障 措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以下内容：①货物来源、②货物质量控制、③货物稳定性、④货物运输。 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8 分； 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	8

		<p>得 2 分；</p> <p>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 1 分；</p> <p>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4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以下内容：</p> <p>①售后服务人员、②售后服务计划安排、③提供备品备件服务。</p> <p>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2 分；</p> <p>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 1 分；</p> <p>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5
5	培训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以下内容：</p> <p>①设备操作培训、②注意事项、③培训方式。</p> <p>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p>	5

		得 2 分； 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 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 1 分； 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合计			50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项目	评分内容范围	分值
1	技术 评审	重要技术 参数响应 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设备技术参数要求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 5 条）：所投产品全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0 分，每负偏离 1 条扣 2 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0
2		一般技术 参数响应 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未标注“★”或“▲”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 28 条）：所投产品全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4 分，每负偏离 1 条扣 0.5 分。 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4

3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以下内容：①货物来源、②货物质量控制、③货物稳定性、④货物运输。</p> <p>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10分；</p> <p>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p> <p>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4分；</p> <p>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p> <p>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10
4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以下内容：</p> <p>①售后服务人员、②售后服务计划安排、③提供备品备件服务。</p> <p>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8分；</p> <p>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p> <p>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2分；</p> <p>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1分；</p> <p>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8

5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以下内容：</p> <p>①设备操作培训、②注意事项、③培训方式。</p> <p>1.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详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熟悉本项目情况，围绕采购需求目标展开，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p>2. 方案完整（涵盖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具体、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p> <p>3.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一项或描述不详尽），内容较简单、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2 分；</p> <p>4. 方案有缺漏（缺少上述内容任意二项或以上），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 1 分；</p> <p>5. 没有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8
合计			50

附表 5. 价格评分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 3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 30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
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采购包 X）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对_____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采购项目编号：_____），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成交商），现依照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货物清单

货物清单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合同总价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甲方以支付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接受乙方对上述货物的供货和伴随服务。包括乙方提供货物、包装、运输、货物的保险和储存、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保修服务、培训、资料及提供的伴随服务等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甲方（用户）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设备配置清单和技术偏离表。

第三条 付款条件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付款办法：

1. 在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甲方自收到乙方上述发票及履约保证金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中标合同价的 30%），即人民币_____；

2. 乙方在货物全部移交甲方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送达的合法有效发票（即中标合同价的 60%）。甲方自收到乙方上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货款

(中标合同价的 60%)，即人民币_____；

3. 乙方应当自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并送达合法有效发票(中标合同价的 10%)，甲方自收到乙方上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货物尾款(中标合同价的 10%)，即人民币_____，验收合格支付尾款后 30 天内，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

4. 因财政集中支付延误时间不计算在内，乙方提交付款单据延迟、缺失及账户信息错误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甲方不承担延误付款责任。

甲方开票资料为：

甲方全称	
税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收取货款账户为：

乙方全称	
税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四条 发票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乙方的发票后支付相应的款项。

第五条 包装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交货地点。

(二) 乙方应在包装箱外标明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产品名称、型号，包装箱内随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三)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第六条 交货时间、地点、交货方法（运输方式）

(一)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完成交货或安装调试。

(二)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采用适合的交通工具将采购货物及其附件运至交货现场并按甲方要求完成卸货（送货上楼），以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

为准，交货时应一并交付货物的有关单证。货物从生产厂运至海关指定地点的运输、劳务及相关保险的办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四）风险责任承担：货物的风险责任和所有权在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后由甲方承担和享有，此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货物验收

（一）货物运至甲方（用户）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指派人员按照本合同规定对货物进行验收，乙方应提供交货清单等文件供甲方（用户）审查，甲方（用户）将按合同清单进行规格、数量、外观的检查。

（二）收货后___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进行到货验收工作。如验收合格，甲方（用户）应及时履行验收手续，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如验收不合格，甲方（用户）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原因，乙方收到通知后___个工作日内提供解决方案。

（三）在验收工作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四）涉及设备安装调试的，乙方负责在甲方（用户）配合下完成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并保证与用户原有设备互联互通，有关技术问题由乙方和制造商协同解决。安装调试后，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报告。有关安装调试服务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五）合同项下货物生产期间，甲方（用户）有权派工作人员到生产厂进行监造、现场抽样和出厂前验核。此次验核不代表甲方（用户）对货物的最终验收。期间相关费用，包括技术交流和材料费等由乙方负担。

（六）为验核货物内在功能是否完备，甲方（用户）有权组织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并委托有关检测单位进行检测，该检测结果将作为货物质量的评判依据，相关送检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响应）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全部此类货物，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对拒收货物进行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工期延误等损失。对乙方可能涉嫌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响应的行为，甲方有权依法向监管部门反映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七）甲方（用户）认为必要时，对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

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 验收标准以双方达成的对质量和技术标准的约定、乙方承诺的质量和
技术标准、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质量和技术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且应充分满足
甲方使用要求。

第八条 质量保证

(一)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为_____公司制造生产、原包装、全新未使用
过的产品，与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承诺一致，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
规格和技术性能。

(二)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材料或工艺上的
缺陷，并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
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
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三) 如果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所供货物是有缺陷的，包
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
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用户）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
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四)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用户）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
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 10 日内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五)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
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用户）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
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六) 本合同项目所有货物质量保证期为：自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_____年。

第九条 培训

本合同所包括的培训详见附件培训方案。

第十条 售后服务

(一) 供应商（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 7（5）*24（8） 小时的技术
支持与售后服务，提供专线电话支持服务，24 小时内响应，保证 48 小时内到达
现场并解决故障。

(二) 本合同所包含的售后服务, 包含制造商售后服务和代理商售后服务, 具体见附件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案。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 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货物或提供相关服务的违约责任。

1. 对于货物被证实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或原材料、技术标准、尺寸、颜色等存在质量问题, 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 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货重新制作、新货替换。乙方应按照甲方意见, 用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解决:

(1) 退货: 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 乙方将合同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退货重新制作: 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 乙方按照技术标准要求重新制作,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 新货替换: 乙方用满足技术标准要求的货物替换存在缺陷的产品, 承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 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风险, 且相应延长所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期限内, 按照上述任何一种方式采取补救措施,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货款, 并视损失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3. 对于未能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被证实未提供应当承担的服务的, 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无合理理由不进行整改的视为根本违约。

(二)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用户)。甲方(用户)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迟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如甲方(用户)不同意延期, 乙方仍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交货义务, 如甲方(用户)同意延期, 必须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2.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方有权在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 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

费，或从合同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价格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到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

3. 出现上述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甲方也可以选择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货款、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4. 如合同被全部或部分解除，甲方可依其认为适当的条款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如乙方违约并经同意延期仍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且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或乙方相关方的作为或不作为行为致使甲方或第三方遭受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以全部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四）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有证据证明乙方根本无法履行合同的，甲方可以行使不安抗辩权，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因乙方不能履行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异议的期限和方法

（一）异议期限自质量保证期开始之日起3个月内。如果属于产品设计、材料、工艺或其他潜在的质量缺陷，甲方（用户）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及其处理意见。

（二）乙方接到甲方（用户）书面异议及其处理意见后，应在10日内到甲方（用户）项目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用户）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三条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一）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或资料等提供给乙方雇佣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必须的范围。

（二）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乙方不应使用、传播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文件、资料。

第十四条 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及其他任何合法权益。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二）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因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而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将自费为甲方（用户）应诉，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用户）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用户）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三）如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确实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五条 权利瑕疵担保

（一）乙方保证对其所提供的货物享有完全的所有权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用户）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或其他任何权利负担或争议。

（二）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任何权利主张，如因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给甲方（用户）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三）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存在前述担保货物或权利负担，甲方（用户）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及其免责

（一）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二）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用户）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一百二十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三) 乙方在迟延履行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 不能被免除责任。

(四) 甲方(用户)如遇不可抗力, 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并尽实际可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甲方(用户)不承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所造成的损失。

(五)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指那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 但不包括违约或疏忽。

第十七条 争议的解决

(一)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无法协商一致, 争议事项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 在诉讼期间, 除争议事项外, 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 合同修改或变更

(一) 如无重大变故,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二) 如确需变更合同, 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甲方(用户)有权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 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 乙方不得拒绝。

第十九条 合同中止

(一)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 因采购计划调整, 甲方(用户)可以要求中止履行, 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二) 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因其他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质疑、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 甲方(用户)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 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条 合同解除

由于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严重违反合同, 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时, 对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 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对于部分解除的合同, 违约方除应承担规定的责任外, 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剩余部分。

(一) 因违约解除合同

1. 在甲方（用户）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用户）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用户）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的货物或服务，达到合同所规定的要求；

（2）如果甲方（用户）发现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欺诈行为。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2. 如果甲方（用户）根据上述规定与乙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甲方（用户）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二）因破产而解除合同

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用户）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用户）已支付的合同货款。

2. 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三）其他解除合同情况

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用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变故，对履行合同有影响的，甲方（用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3. 甲方（用户）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需继续履行的，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第二十一条 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

第二十二条 合同转让和分包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二) 除经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二十三条 其他

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协商、变更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以书面形式而表现出来的协议或书面通知或确认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的任何更改及补充，均需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盖章确认。

(二) 本合同签订后，由 甲方 执行资金支付、货物或项目验收等合同履行一切事宜。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附件一：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分项	分项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2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3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总价(元)									

附件二：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附件三：技术偏离表

招标文件需求对应序号	内容概述	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和 服务应答	偏离情况	备注

附件四：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具体内容以中标人投标文件为准）

附件五：技术支持与原厂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内容以中标人投标文件为准）

附件六：项目培训方案（具体内容以中标人投标文件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自查表
- 二、投标函
-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商务技术应答部分
- 七、其他文件

一、自查表

（一）资格性自查表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條所规定的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 1 个月/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按照采购文件项目概况内容，填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该项不可以承诺函形式进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参照响应函等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关证明资料】。		
9	落实政府 采购政策 需满足的 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0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所规定的 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 1 个月/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按照采购文件项目概况内容，填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格式自拟，该项不可以承诺函形式进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参照响应函等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号), 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10	特定资格要求	①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②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③投标人所投设备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1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符合性自查表

采购包 1 (普通设备类) :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报价要求	1)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规定; 2) 单个设备报价未超过预算单价; 3) 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4) 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实质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实质性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其他	1)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 投标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法定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报价要求	1)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规定； 2) 单个设备报价未超过预算单价； 3) 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4) 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实质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标注★号条款实质性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其他	1) 投标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 投标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评审项目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由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壹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 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 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 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 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并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否则， 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7. 我们认可合同载明的全部事项， 我们承诺如若中标， 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将签字盖章的合同文本提交采购单位。

8.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9.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 职 务：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_____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你方__年__月__日发布（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在此，本公司（企业）声明：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本公司（企业）不存在如下规定：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八）我司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资格证明其他文件

投标人根据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要求，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六、商务技术部分

(一)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服务期限终止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的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期要求		
8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考核要求及服务质量标准		
9	同意采购主体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技术条款响应表

招标文件需求对应序号	内容概述	招标文件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 和服务应答	偏离情况	备注

注：

1. 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
2. 投标人需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各条目号内容作出明确响应，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 实质性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采购包 1

序号	内容需求	是否响应	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 (如需)
1	全自动氮吹浓缩仪：★2、涡旋剪切气吹技术、斜向吹扫样品，氮气吹扫针无须随时间下降伸入样品管内部。(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2	纯水/超纯水机：★12、配置符合USP/EP超纯水测量要求的电导率仪，支持电导率，电阻率，TDS，盐度等多种测量模式直接显示。可存储不少于30个符合GLP要求的数据，包括时间/日期，电极ID，样品ID等。(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3	纯水/超纯水机：★3、纯水系统 1台；(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4	纯水/超纯水机：★4、超纯水系统 2台；(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5	全自动水分仪：★3、具备自动称量、自动控温控时、自动控制测试气氛、检查性实验、结果自动计算等功能，放入样品后可自动完成整个测试过程。(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6	量热仪：★1、采用双主机，可同时检测两个样品；(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7	超纯水仪：★12、配置符合USP/EP超纯水测量要求的电导率仪，支持电导率，电阻率，TDS，盐度等多种测量模式直接显示。可存储不少于30个符合GLP要求的数据，包括时间/日期，电极ID，样品ID等。(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注：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包 2

序号	内容需求	是否响应	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如需）
1	生物安全柜：★1、30%外排，70%循环； （提供承诺函或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此功能说明书）			

注：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商务技术应答

请参照商务评分表、技术评分表，各项内容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七、价格部分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项目编号：04-17-04A-2025-D-F-E23989

序号	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普通设备类			

注：

1、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1710000.00 元，中标人对上述货物的供货和伴随服务。包括中标人提供货物、包装、运输、货物的保险和储存、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保修服务、培训、资料及提供的伴随服务等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采购人无需再向中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招标人不接受折扣、优惠以及类似的报价方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项目编号：04-17-04A-2025-D-F-E23989

序号	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医疗设备类			

注：

1、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360000.00 元，中标人对上述货物的供货和伴随服务。包括中标人提供货物、包装、运输、货物的保险和储存、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保修服务、培训、资料及提供的伴随服务等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采购人无需再向中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招标人不接受折扣、优惠以及类似的报价方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包 1：普通设备类

项目编号：04-17-04A-2025-D-F-E23989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分项	分项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2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3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总价（元）									

注：

- 1、该表的合计为数量乘与单价的积；
- 2、该表的总价为该表合计相加的得出的价格（当各个单项价格小计相加不等于价格合计时，将以各个单项价格小计相加得出值为准）；
- 3、各项报价最多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汕头海关技术中心 2025 年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包 2：医疗设备类

项目编号：04-17-04A-2025-D-F-E23989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分项	分项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2						主机			
						配件（含配套终端）			
						耗材			
						维保服务			
						培训服务			
						其他			
总价（元）									

注：

- 1、该表的合计为数量乘与单价的积；
- 2、该表的总总价为该表合计相加的得出的价格（当各个单项价格小计相加不等于价格合计时，将以各个单项价格小计相加得出值为准）；
- 3、各项报价最多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文件

其他文件资料及说明：

本节内容为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材料。

本节仅为投标人在项目竞标中可更有效地提升自身竞争力而增设的内容，因此所提交的内容和编制格式等均不受任何限制，一切递交情况由投标人自行决定和设计排版。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政策使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项目（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说明：本部分格式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p>XXXXXX 项目</p> <h1>投 标 文 件</h1> <p>密封内容：<input type="checkbox"/>投标文件（正/副本）/<input type="checkbox"/>报价信封/<input type="checkbox"/>原件资料</p> <p>投标人于密封前自行对上述资料的密封情况进行自查，并于相应“<input type="checkbox"/>”处中打“√”</p> <p>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p> <p>投 标 人： _____（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p> <p>在 年 月 日 午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递交地点：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7 会议室</p>
--

重要提示：

- 1、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在同一密封包中。若上述资料确实无法密封在同一密封包中，则可按实际情况分开密封，但须在密封包装上标明密封内容。
- 2、因交通及停车或有不便，递交投标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